



## 安全理事会

Distr.  
GENERALS/1997/40/Add.15  
25 April 1997  
CHINESE  
ORIGINAL: ENGLISH

##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事项

## 及其审议达到的阶段的简要说明

## 增 编

秘书长依照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11条，提出下列说明。

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项目清单载于1997年1月10日S/1997/40和1997年3月21日S/1997/40/Add.10号文件。

在1997年4月19日终了的一周内，安全理会对下列项目采取了行动：

阿富汗局势（见S/1994/20/Add.3、11、31和47；和S/1996/15/Add.6、14、38、41和42；又见S/19420/Add.44；S/20370/Add.14-16；和S/22110/Add.1）

1997年4月14日，安全理事会按照事先协商达成的理解，在第3765次会议上恢复审议这个项目。1997年4月15日和16日，会议两次暂停，又两次复会。

主席征得安理会同意，应阿富汗、德国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、意大利、荷兰、巴基斯坦、塔吉克斯坦和土耳其代表的请求，邀请他们参加讨论，但无表决权。

在同次会议上，应1997年4月11日印度尼西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（S/1997/305）中的请求，主席征得安理会同意，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，向伊斯兰会议组织常驻联合国观察员恩京·安赛义先生发出邀请。

1997年4月16日，安理会第3766次会议继续审议这个项目。

主席说，在安理会进行协商后，他受权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，并宣读了该声明（案文见S/PRST/1997/20）；将在《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，第五十二年，安全理事会的决议和决定，1997年》中印发）。

安哥拉局势（见S/25070/Add.4、10、17、22、23、28、37、44和50；S/1994/20/Add.5、10、21、25、31、35、38、42、43和48；S/1995/40/Add.5、9、14、18、31、40和50；S/1996/15/Add.5、16、18、27、40、49；和S/1997/40/Add.4、8、11和12；又见S/19420/Add.51；S/22110/Add.21和S/23370/Add.12、27、37、40、43、48和51）

1997年4月16日，安全理事会按照事先协商达成的理解，在第3767次会议上恢复审议这个项目。并收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安哥拉核查团（第三期联安核查团）的进度报告（S/1997/304）。

主席征得安理会议同意，应安哥拉、阿根廷、巴西、喀麦隆、莱索托、马拉维、莫桑比克、荷兰、秘鲁、卡塔尔、南非、乌拉圭和津巴布韦代表的请求，邀请他们参加讨论，但无表决权。

主席提请注意在安理会事先协商过程中拟定的决议草案（S/1997/316）。

1997年4月16日，安理会第3769次会议继续审议这个项目。

主席征得安理会议同意，应博茨瓦纳代表的请求，邀请他参加讨论，但无表决权。

安全理事会就决议草案S/1997/316进行表决。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，成为第1106(1997)号决议（案文见S/RES/1106(1997）；将在《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，第五十二年，安全理事会的决议和决定，1997年》中印发）。

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（见S/21100/Add.30-33、36-38、42、43和47；S/22110/Add.6-9、13、14、17、20、24、25、32、37和40；S/23370/Add.8、11、28、34和39；S/25070/Add.1、2、5、21、24和Corr.1、26和47；S/1994/20/Add.8、39-41和45；S/1995/40/Add.14；和S/1996/15/Add.11、12、23和33；又见S/23370/Add.10、32、35和47）

1997年4月16日，安全理事会按照事先协商达成的理解，在第3768次会议上恢复审议这个项目。

主席说，在安理会进行协商后，他受权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，并宣读了该声明（案文见S/PRST/1997/21）；将在《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，第五十二年，安全理事会的决议和决定，1997年》中印发）。

- - - - -